

經濟部能源署業界能專計畫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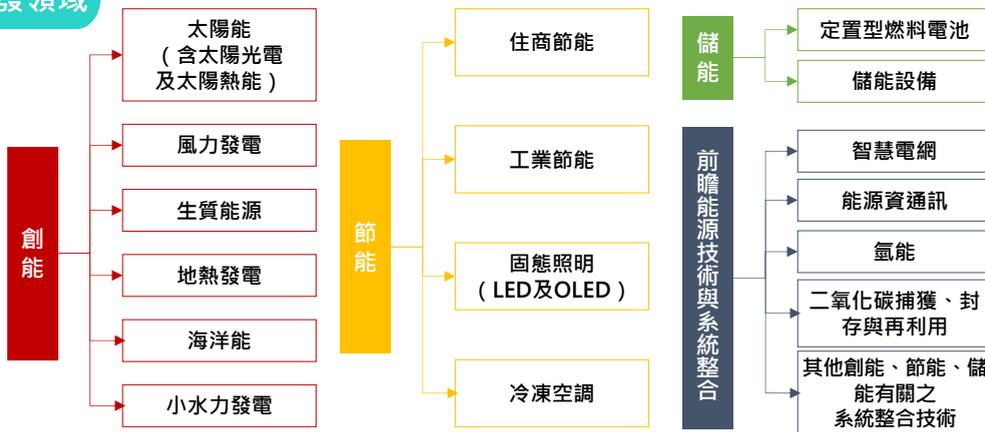
適用對象 | 國內依公司法登記成立之本公司，且不得為陸資來臺投資事業

服務內容 |

補助範疇

補助能源領域的創新技術開發、系統整合或示範驗證，關鍵技術超越國內既有技術水準，並能帶動產業發展之產品開發

研發領域



補助經費

■ 計畫補助經費無上限，補助比例最高不得超過申請補助計畫全案總經費之百分之五十，其餘部分由申請單位自籌

計畫類型

- 大型計畫：總經費達新臺幣五千萬元以上
- 一般型計畫：總經費未達新臺幣五千萬元

提案類型

- 個案計畫：符合申請資格之單一公司提出申請
- 聯盟計畫：符合申請資格之二家以上公司聯合提出申請，並推派一家擔任主導廠商（其餘為聯盟廠商）

申請方式

- 採隨到隨受理，分批審查
- 採線上填寫申請資料，並上傳計畫書電子檔，完成後自系統列印申請資料並加蓋公司及負責人印章之正本文件，連同應備資料一併函送計畫辦公室

